

附件

镜海寻梦——澳门科技大学第三届校园诗歌朗诵大赛章程

主办单位 澳门科技大学通识教育部

参赛对象 澳门科技大学全体在读学生

一、作品主题：

以诗歌为体裁，内容健康，紧扣大学生活，围绕求知与交友、青春与梦想、成长与困惑等，大力弘扬真、善、美，讴歌我们所熟悉的人或事。

二、要求：

- 1、作品要主题鲜明，积极向上。
- 2、单人或组合朗诵均可，必须脱稿朗诵。
- 3、讲究朗诵技巧，语言流畅，感情真挚，感染力强。
- 4、每个作品的朗诵时间为 3-6 分钟。

5、本次大赛鼓励原创作品，也欢迎脍炙人口的名家名作，朗诵作品一经选定，选手在赛事期间不得随意更换。

三、参赛办法：

- 1、比赛采取初赛、复赛、决赛依次角逐的方式。

2、可以由各学院学生会组织选拔，亦可个人或组合报名。通识教育部中文组将组织专家在初、复赛之后，为选拔出来的选手开展有针对性的提高训练，以保证决赛的艺术水平。

3、初赛以三个赛场同时进行比较的方式展开，采用统一评分标准，评委为通识教育部语文组全体教师。复赛和决赛拟在澳门科技大学 D 座报告厅举行，并沿用统一评分标准，复赛评委仍以通识教育部语文组全体教师为主，决赛评委会将包括通识教育部语文组教师代表、特邀专家、特邀嘉宾、学生代表等。

4、参赛者请于 3 月 15 日前以电邮方式报名，请依次清楚填写「选手姓名、学号、所在学院、所属年级、联系电话、电邮、朗诵题目、是否原创、朗读人数、朗读语言」等信息并连同作品（请制成 PPT 演示并配上合适的音乐，以增强朗诵效果）发送至邮箱：poem2012@foxmail.com，咨询电话：88972887，余老师；66703725，林老师。

5、本次大赛期间的所有赛事活动将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各参赛选手的电子信箱务必保持畅通。其它赛事细节将根据报名人数确定，地点另行通知。

四、活动日程：

2012 年 2 月	大赛前期宣传；收集学生朗诵作品；策划组织初赛。
2012 年 3 月	初赛；赛后总结；举办学生朗诵培训工作坊（基础级）；指导学生提高朗诵水平、完善原创作品；策划组织复赛。
2012 年 4 月	复赛；赛后总结；举办学生朗诵培训工作坊（进阶），进一步指导学生力求精益求精；策划组织决赛。

2012 年 5 月	决赛；赛后总结。
2012 年 6 月	提交大赛之总结报告及处理相关事宜。

五、奖项奖金设置：

获 奖 选 手 奖 金	普通话组	13,700	获奖人数为 15 人，其中 一等奖一名，奖金 2000 元； 二等奖两名，奖金各 1500 元； 三等奖三名，奖金各 1000 元； 优胜奖四名，奖金各 800 元； 优秀奖五名，奖金各 500 元。
	粤语组	13,700	获奖人数为 15 人，其中 一等奖一名，奖金 2000 元； 二等奖两名，奖金各 1500 元； 三等奖三名，奖金各 1000 元； 优胜奖四名，奖金各 800 元； 优秀奖五名，奖金各 500 元。
	原创作品奖	1,700	获奖人数为 6 人，其中 一等奖一名，奖金 500 元 二等奖两名，奖金各 300 元 三等奖三名，奖金各 200 元
	最佳组合奖	500	获奖人数为 1 组，奖金 500 元
	最具舞台魅力奖	500	获奖人数为 1 人
	最具人气奖	500	获奖人数为 1 人
	最富创意奖	500	获奖人数为 1 人

六、未尽事宜，以稍后正式公布为准。